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1月20日在公司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1月19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丽乔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于资本市场环境发生重要变化，目前的客观条件不利于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交易，为充分尊重各方意见，从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事项。

本次交易的终止是公司本着审慎的原则，经充分调查论证与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沟通协商的结果，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承诺自终止本次交易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21 日公司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旭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与杭州旭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签署《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旭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解除协议》。该协议约定解除各方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签署的《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旭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特此公告。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